

##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收到胡刚先生的辞职报告。胡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其担任董事、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原定任期为2016年11月14日至2019年11月13日，辞职后，仍在公司工作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胡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,342,005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.72%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，因其于原定任期届满前离职，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1、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2、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；3、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胡刚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胡杰、李慧珍合计持股71,282,207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.77%，后续若买卖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胡刚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起生效。公司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补选董事、选举副董事长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八日